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 認購協議失效

茲提述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以認購價認購17,570,000股認購股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使用者具相同涵義。

由於認購協議下的先決條件在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未能達成，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失效。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與本公司在認購協議下所有義務及責任須免除及終止。本公司及認購人不得向另一方作任何申索，惟先前違反認購協議條款者除外。

董事會認為，認購協議失效，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與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東海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文榮先生、鄭健鵬博士、袁北勝先生及許細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崇達先生、秦時會先生及賀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ran.com](http://www.chinaoilgran.com)及<http://chinaoilgran.todayir.com>。